

长沙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本级）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 一、部门基本概况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七、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附件

- 1、部门收支总表
- 2、部门收入总表
- 3、部门支出总表
-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9、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1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1、根据授权，负责对全市企业经营性国有资产统一履行出资人职责。

2、承担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负责建立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经营业绩考核体系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承担国有资产经营财务监督、风险控制的职责。

3、指导、推进市属国有企业改革重组和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工作，研究制定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改革发展规划，推动市属国有经济布局和经济结构的战略性调整，指导所监管企业引进战略投资者和产权（股权）招商引资与资本合作工作。

4、根据权限和法定程序，负责对所监管企业的负责人进行考核和奖惩，提出任免建议；建立完善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制定和完善经营者激励约束制度。

5、参与拟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制度和办法草案，承担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编制和执行责任。

6、负责所监管企业稳定情况信息的掌握及维护稳定工作的调度、协助、处理工作。

7、履行出资人职责，承担督促检查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生产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责任。

8、管理长沙市工业企业改制服务办公室、长沙市商业企业改制服务办公室、长沙市城镇集体工业联社、长沙市产权交易服务中心、长沙市市属国家出资企业董事会建设服务中心、长沙市国资委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中心。

9、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1、内设机构设置。长沙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党委办公室）、政策法规处（研究室）、考核分配处、资本收益与财务监管处、产权管理处、规划发展处、企业改革处、监督处、应急管理处、信访工作处、企业领导人员管理处（党委干部处、人事处）、党建工作处（党委组织处、党委统战处）、宣传工作处（党委宣传处）、机关党委和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处。

2、所属事业单位设置。长沙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所属事业单位共6个——长沙市工业企业改制服务办公室、长沙市商业企业改制服务办公室、长沙市城镇集体工业联社、长沙市产权交易服务中心、长沙市市属国家出资企业董事会建设服务中心和长沙市国资委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中心。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长沙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年部门预算单位包括：长沙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长沙市产权交易服务中心、长沙市市属国家出资企业董事会建设服务中心、长沙市国资委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中心。

长沙市工业企业改制服务办公室、长沙市商业企业改制服务办公室、长沙市城镇集体工业联社属于财政一级预算单位，不纳入长沙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部门预算管理。

本公开内容：长沙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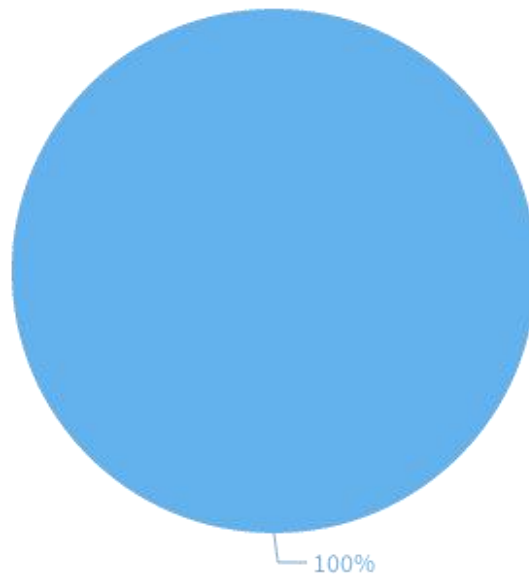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2023年本单位收入预算2431.8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431.87万元。收入

较去年增加 212.56 万元，上升 9.58%。主要是根据预算编制统一安排，去年部分人员经费在年中追加，今年纳入了年初预算，同时，今年开始部分专项经费（金额不变）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至部门预算，相应增加收入预算。

收入预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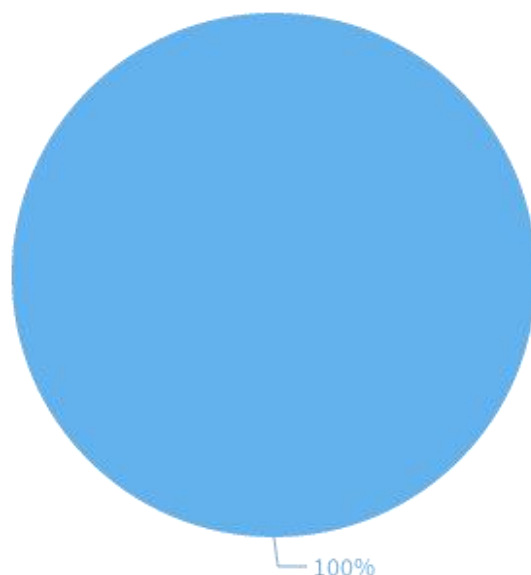
■ 本级财政拨款收入



（二）支出预算：2023 年本单位支出预算 2431.87 万元，其中：资源勘探信息-国有资产监管 2431.87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212.56 万元，上升 9.58%。主要是根据预算编制统一安排，去年部分人员经费在年中追加，今年纳入了年初预算，同时，今年开始部分专项经费（金额不变）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至部门预算，相应增加支出预算。

支出预算图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3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431.87万元，其中：资源勘探信息-国有资产监管2431.87万元，占100.00%。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3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1943.19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3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488.68万元，主要是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其

中：资源勘探信息-国有资产监管 488.68 万元，主要用于国资监管、改革发展、系统维稳、安全生产、党建宣传、新疆吐鲁番驻长办事处租金等方面。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3 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3 年长沙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 176.8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44 万元，上升 0.25%，主要是工会经费根据工资总额测算略有增加。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3 年长沙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6.95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1.4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1.4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5.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00 万元、项目支出 11.55 万元），因公出国

（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5.55 万元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5.55 万元。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较 2022 年减少 9.05 万元，主要是严控“三公”开支，进一步压减公务接待费和公务用车运行费。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3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11.5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11.50万元），拟召开国资国企各项工作推进会及调度会、国企改革专项工作推进会、党建宣传工作会等会议，人次约1200人次，会议内容为落实国资国企高质量发展相关精神、推进国企改革相关工作和宣讲党建理论等；培训费预算32.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32.00万元），拟开展国资国企高质量发展相关业务知识培训、国企改革相关业务培训、党建理论学习等培训，人次约350人次，培训内容为国资国企合规管理、改革发展、党建理论等；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

2023年拟举办以下会议：1、国资国企监管工作推进会、调度会、经济运行分析会，预算4.60万元；2、国企改革专项工作推进会，预算2.50万元；3、系统安全维稳工作会议，预算4.00万元；4、党建宣传工作会议，预算0.40万元。

2023年拟开展以下培训：1、国资国企高质量发展相关业务知识培训，预算2.50万元；2、国企改革相关业务培训，预算2.00万元；3、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培训，预算27.50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3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0.53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30.53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2年12月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5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5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2023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管理。纳入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2431.8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43.19万元，项目支出488.68万元。本年度无重点项目支出，均为常规性项目支出。

七、名词解释

（一）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

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第二部分 附件
2023 年部门预算表（本级）